泰州学院文件

泰院办发〔2019〕1号

关于明确学校2019年度租赁车辆定点单位的通知

各单位:

为规范我校公务或业务活动租车行为，根据《关于规范学校租车管理的规定》（泰院发〔2018〕61 号）文件要求，经学校公开招标，现确定我校2019年度公务或业务活动租车定点单位为:

1.泰州跃腾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联系人：王彭军；联系电话13701428818）

2.泰州大运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联系人：张骏；联系电话：13961095366）

3.泰州市东进出租汽车有限公司（联系人：马红荣；联系

电话：13852609332）

自2019年1月1日起，确因工作需要租用车辆，应按审批程序提前申请；经批准后，由申请人自行在学校招标确定的三家租车公司中选择租赁。

因公务或业务活动需要而发生的租车费用，按规定在相关预算经费中按实报销。凡租赁中标公司以外的车辆不予报销，结算需附租车审批单、财务票据。

附件：2019年度泰州学院租车服务限价表

泰州学院院长办公室

2019年1月2日

附件:

2019年度泰州学院租车服务限价表

租车服务限价表（一）						
地区	目的地（当天返回）	价格（元/次）				
		5座客车	7座客车	中型客车（10-20座）	大型客车（30-40座）	大型客车（40座以上）
I	海陵、高新	183	467	633	733	833
	姜堰、高港	300	550	683	817	933
	泰兴、靖江、兴化	500	700	883	1033	1217
II	南京禄口机场	750	883	1200	1433	1667
	南京	783	983	1317	1450	1867
	无锡	750	900	1283	1550	1733
	徐州	1283	1667	2267	2783	3017
	常州	600	800	1133	1333	1583
	苏州	800	1000	1367	1700	1950
	南通	717	900	1133	1450	1717
	连云港	1067	1333	1900	2300	2600
	淮安	800	1000	1367	1700	1983
	盐城	700	900	1167	1450	1683
	扬州	500	700	933	1100	1333
	镇江	600	800	1067	1217	1467
	宿迁	1050	1283	1800	2233	2500
III	上海浦东	1017	1367	1683	2200	2467
	上海浦西	967	1250	1600	2083	2350

租车服务限价表（二）						
地区	目的地	价格（元/公里）				
		5座客车	7座客车	中型客车（10-20座）	大型客车（30-40座）	大型客车（40座以上）
IV	其他地区	1.80	2.17	2.93	3.43	3.87

租车服务限价表（三）	
I、II、III类地区隔天返回补贴费用	按“租车服务限价表（一）”对应限价的51%计费。

泰州学院院长办公室　　2019 年 1 月 3 日印